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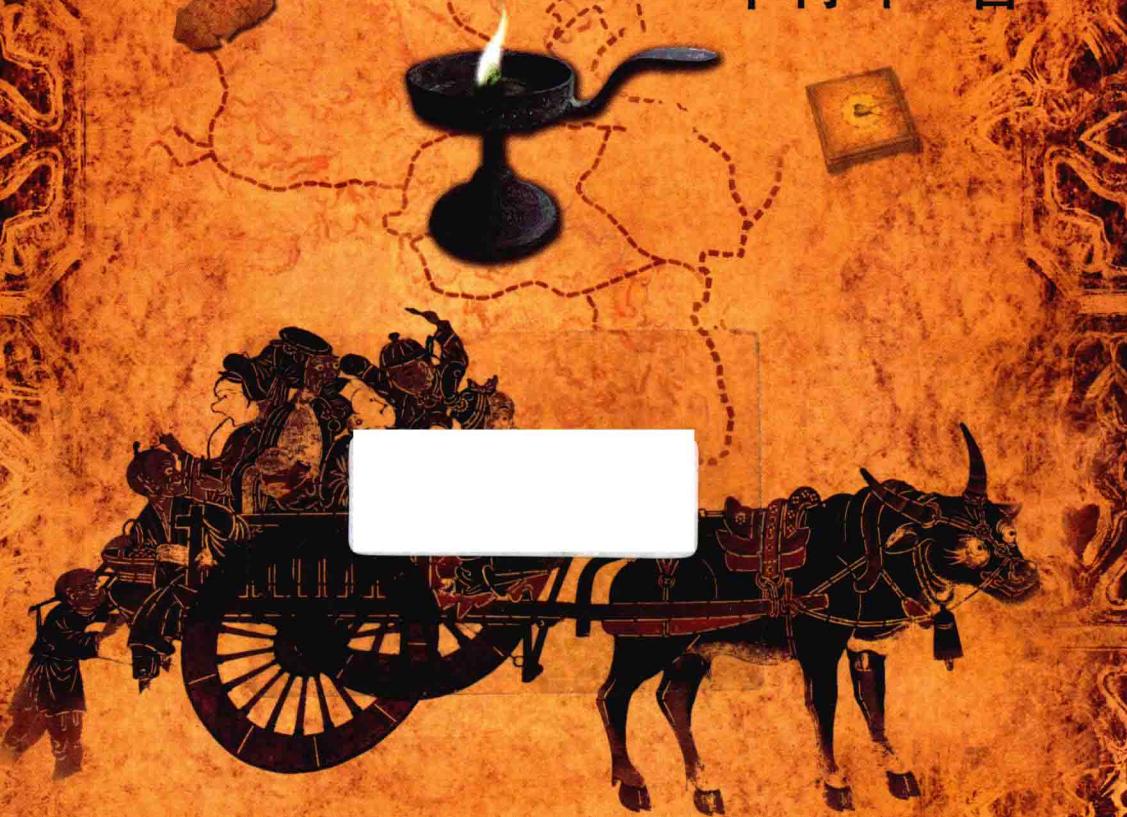
异闻录系列

阴影之内，常理之外——

灯下里

2

羊行中◎著



冥婚、情蛊、龙穴、人脸花、凶路、黄鼠狼
桃木钉、绣花鞋、阎王宝藏、右眼皮跳……

火下里

②

羊行中 著

SPM南方出版传媒 广东人民出版社

• 广州 •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灯下黑 . 2 / 羊行中著 . -- 广州 : 广东人民出版社 , 2016.3

ISBN 978-7-218-10791-2

I . ①灯… II . ①羊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60981 号

新 中行羊

DENGXIA HEI ER

灯下黑 2

羊行中 著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出版人：曾莹

特约编辑：后超

责任编辑：肖风华 钱飞遥

责任技编：周杰 黎碧霞

出版发行：广东人民出版社

地 址：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（邮政编码：510102）

电 话：(020) 83798714（总编室）

传 真：(020) 83780199

网 址：<http://www.gdpph.com>

印 刷：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690 毫米 × 980 毫米 1/16

印 张：17.5 字 数：300 千

版 次：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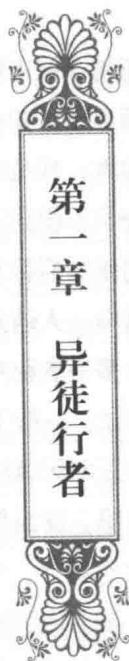
定 价：38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出版社 (020-83795749) 联系调换。

售书热线：(020) 83790604 83791487 邮购：(020) 83781421

| 目 录 |

第一章 异徒行者	001
第二章 红尘宾馆	029
第三章 丛林守护者	065
第四章 冥婚	111
第五章 寻龙	139
第六章 凶路	179
第七章 秦淮祟影	195
第八章 天空之城	241



第一章 异徒行者

嫁娶禁忌：

- 一、脸色苍白、四颗犬牙的男子，慎嫁！
- 二、容貌艳丽、颧骨高耸的女子，慎娶！

—

东越飞回古城要三个多小时，我们出了机场已经是凌晨三点。古城咸阳机场距离市区40多公里，这个点儿机场也没几辆大巴。月饼拦了辆出租车说了目的地，却是古城西南角的老城墙。

我忍不住问道：“萍姐怎么会在那儿？”

月饼皱眉看着窗外：“有一种用飞蛾磨粉做成的‘应蛊’，降在两人身上，其中一人遇到生命危险，另一个人能感应到他在什么地方。使用蛊术的人有许多蛊族秘密，如果死在外地，别有用心的人会通过尸体研究出破解蛊术的方法。一般下这种蛊，是为了让另一人方便收尸，保住秘密。”

这三四天就没有歇过，我脑子有些迟钝，没琢磨明白月饼这句话的另外一层意思。反而想到在日本，月野说过伊贺忍者家族有一个独特的流派——“暗之忍者”，专门负责回收在外战死忍者的尸体，确保本流派的秘密不泄露，至于使用的方式，着实血腥变态。“应蛊”也差不多这个意思。难怪前几年有专家发表“日本许多风俗习惯与广西十万大山某些少数民族惊人相似”的声明，进一步证实日本文化源自中国。

抽了两口烟，脑子稍微兴奋，我才缓过劲：“月饼！你能感应到萍姐，也就是说……”

月饼铁青着脸：“闭嘴！”

“会不会感应错了？”

月饼吼了一句：“怎么可能！”

我生气了：“谁知道应蛊使用期限多少年？你很希望萍姐死吗？”

月饼狠狠抽了口烟：“萍姐不会无缘无故来古城！”

司机师傅听见我们俩吵得厉害，透过反光镜偷瞄。我也不好再争论，心里越来越烦躁，索性闷着气不再搭理月饼，闭目养神。

“但愿不是我想的那样。”月饼从背包里摸出几根桃木钉，在腰带上别了一排，“我睡会儿，到了叫我。”

看月饼这阵势是要大干一场，我心里一动，忽然想起老城墙西南角的传说。

老城墙重修于明朝初年，以唐朝皇城为基础重新加固，围绕古城一圈13.74公里，在当时是个大工程。据说重修的时候，朱元璋为了确保坚固程度，立下了一套异常残忍的“死循环”检验方式：城墙交工时，用竹杠敲进去一寸，修城墙的监工要被杀头，全敲进去诛九族；竹杠敲不进去，检验城墙的监工要杀头。“上有政策，下有对策”，修墙、验墙的监工借此相互索要贿赂，这份钱自然摊到老百姓头上，百姓们苦不堪言，俗语“敲竹杠”也由此而来。

天底下没有不透风的墙，这事儿被举报到朝廷，朱元璋大怒，派人用竹杠把监工脑壳敲个洞，灌进热油，一勺勺舀出分给新委派的监工分食。

如此一来，监工们自然不敢再搞小动作，修筑的城墙异常坚固，经历六百多年不倒。

我这人天生好奇心重，知道这个典故后，专门拿着竹杠围着老城墙敲了一圈，反而发现了一件更奇怪的事情——城墙西南角是圆形，其他三个城角是方形。

我大感兴趣，查了不少资料权当收集素材。

古城始建于汉朝，从“龙砂穴水”来看，取“九山八水十二门，九宫八卦十二神”的格局。“九山”为终南、翠华、骊、关、玉华、梁、岐、天华、太白；“八水”是泾、渭、沛、涝、潏、滻、浐、灞。

最初的古城由汉朝风水大师萧何负责营造，根据“九、八”格局，以九宫八卦为基，十二生肖为础。城门、街道、宫殿、市场依照《考工记》“巨营国、方九里、旁三门、国中九经九纬，经涂九轨，左祖右社，面朝后市”设计，依次建了十二道城门，暗合十二生肖，也就是“十二神”。

位于古城西南角的宫殿之所以取名“未央宫”，是因为西南角按照十二生肖排序，是末位属羊，故名“未央”。

老城墙加固的时候，城角向外扩张三分之一，唯独西南角保留原貌。我琢磨着，古城自古王气十足，人杰地灵，朱元璋建都南京，可能担心古城出现颠覆天下之人，故意缺一角损其王气。

西南城墙为圆形，状如羊圈，正好对应未央宫的羊位。“羊喜同圈相斗”，如果古城的王气真的养成，坏了大明江山的话，枭雄也会应气而生争霸天下，必然会出现类似“玄武门之变”的惨剧，还可给明朝朱氏后裔的机会。

二百多年后，“闯王”李自成崛起陕西，攻入北京，眼看天下可得，义军突然内乱纷争，几大领袖相互猜忌，李自成实力大损，最终兵败如山倒，留下“闯王宝藏”这个数百年的谜团，倒也应了“羊喜同圈相斗”的征兆。

只不过朱元璋怎么也想不到，吴三桂“冲冠一怒为红颜”，开关降清，反倒成就爱新觉罗数百年基业。朱家后裔虽然建立南明政权，也不过苟延残喘几十年，终究亡了。

套用现在比较流行的一句话：“朱元璋猜到了开始，却没猜到结局。”

我以为这个推断不错，和李奉先唠嗑的时候，却听了一段更离奇的异闻。

三

明朝初年，古城搬来一对年轻夫妇，在城西南买了个小院。丈夫李岩峰白白胖胖的，天生一副笑模样，左腿微瘸，右手食指中指齐根断掉。妻子李氏是个实打实的美人，美中不足的是颧骨高耸，就这，也引得哈怂（古城方言，“坏蛋”的意思）们垂涎三尺。好在明初律法极为严格，犯了淫秽之罪，男剥皮女木驴，哈怂们也就起个念想，不敢做越格的事情。

夫妻俩平时“大门不出，二门不迈”，每隔十天半个月，李岩峰出门买些生活用品，出手大方，久而久之引来了邻里的闲话，说他是“阴犬”，花钱买了个“四阳媳妇”，在家日夜行夫妻之事，祛体内的阴尸之气。

“四阳媳妇”是指阳年阳月阳日阳时生的女人，未出嫁时称为“阳女”，大多容貌艳丽，衰老极慢，最明显的特点是颧骨高。俗话说“女人颧骨高，杀夫不用刀”，阳女体内阳气太盛，与男子体内阳气相冲后，男子会血气逆行，脉热而亡。倒是得了体虚阴痨之症的男子，家人会寻找年满十六岁的阳女娶进门，以阳克阴治病。

这个偏方出自于盗墓贼。古城作为数朝古都，陵墓多不胜举，单是秦岭就有“百丈一墓，千丈一陵”的说法，成了盗墓贼大展身手的宝地。为了防盗墓贼，陵墓建得越来越隐蔽，布下重重机关，最凶狠的防御措施当属“阴尸煞地”，又称“血墓”。

血墓起源于夏朝，兴盛于商周二朝。汉朝有一本奇书《方物志》，对血墓有详细描述：“封匠、仆、活牲于墓，众皆争相吞食，哀嚎声怖，十里可闻。十日墓成，阴煞二气成形，或厉鬼、或戾虐，是为‘血墓’。入墓贼中气立毙，有八字偶合者逃之，阴驻阳走，面白如丧，咳血三月必亡。唯寻阳女，交合可治，生子似犬，满九岁至亲，食之可制。”

由此看来，古代的人殉是为了防盗墓贼而设的机关，从血墓逃出来的盗墓贼只能寻找阳女活命，至于阴犬娶阳女祛尸气的说法，却不知道从何而来。

元朝末年，战火纷飞，古城作为军事重镇，更是城池残破，百姓遭殃。老百姓们眼看着日子没盼头，拖家带口往昆仑山逃命。据来古城贩卖牛马羊的牧民描述，昆仑山水草丰盛，土地肥沃，只要舍得力气自然有吃有喝，说不定还能遇到仙人点化，脱离凡胎肉体。

“理想很丰满，现实很骨感”，且不说昆仑山隔着十万八千里，单单流寇就是躲不过的黑白无常。流寇沿途逢人就杀，抢夺财物女人，一时间尸横遍野，满地荒骨。流寇虽说异常残忍，却有个不成文的规矩——“不杀七岁以下的孩子”。

至于原因，说来好笑！流寇自知一生杀孽太多，算是提前预定了死后下地狱的VIP专享门票。留下孩子，一是能多少赎点罪孽，起码十八层地狱少下几层；二是孩子长大报了仇，也算是遭了现世报赎罪，给自家的后人消了阴灾。

李奉先讲到这儿的时候，我很不以为然：“不到七岁的孩子，荒郊野地，饿都饿死了。坏人做恶事，还找个堂而皇之的理由，从古至今没什么两

样，心理安慰而已。”

李奉先眨着小眼睛：“南爷，满地食物，怎么会饿死？”

我愣了一下，琢磨出奉先这句话的意思，顿时觉得毛骨悚然，汗毛一根根竖了起来。

“老百姓不是傻子，兵荒马乱的露了财那不是死路一条？逃荒前，很多人把钱财藏在……”李奉先左手做了个剪刀形状，对着大腿虚剪了几下，再摆个缝合的手势，“阴犬是那些为了活命，像野狗一样吃死人肉长大的孩子。那个年头，什么都缺，就是不缺死人。肉吃完了，钱也有了，人长大了，如果寻不到阳女，身体里那么多尸气，相貌身材迟早会异化，月圆时分变成怪物。”

我忽然想起唐代杜牧写的《阿房宫赋》：“六王毕，四海一。蜀山兀，阿房出……楚人一炬，可怜焦土。”

秦始皇于公元前212年建造阿房宫，穷尽天下人力物力，就连小孩子都被拉了壮丁。庞大的工程，繁重的劳动，每天都有大批饿死病死的工人，尸体捣碎混着泥石当了建筑材料。公元前210年，秦始皇月圆之夜兴致大发，夜巡阿房宫染了风寒，没几日再次东巡，七月死在沙丘（今河北广宗西北），所有工人调派到骊山陵，这才暂时停工。

骊山陵完工后，右丞相冯去疾、左丞相李斯、将军冯劫极力劝阻秦二世胡亥继续修建阿房宫。胡亥大怒，三人被送交司法官署问罪处死。

西楚霸王项羽一生豪杰，被后世史学家最为诟病的错误就是“火烧阿房宫”，史学家一直口诛笔伐这种莽夫之举。我也一直纳闷，项羽绝不是没脑子的人，天下都打下来了，干吗要一把火烧了阿房宫？

我乱七八糟想了这么多，是因为民间流传着另一个说法：为了保证食物供应，修阿房宫死去的工匠，被偷偷制成肉羹当了工人的口粮。

由此推断，工人中的小孩子吃了多了死人肉，尸气造成形貌变化，成了阴犬。秦始皇大半夜在阿房宫转悠，搞不好遇到这么一只两只，吓出毛病，急忙东巡回仙药续命也是大有可能。李斯等人是秦始皇的亲信，知道阿房宫出了怪物，又不能明着对胡亥说“您家闹鬼”，只好找个“各地叛军势大，阿房宫耗尽国力，当停建”的借口。

项羽进攻咸阳，大肆掠夺囤积在阿房宫的财宝，遇到了阴犬。自古以来，就有“火克妖孽”的说法，项羽为了杜绝后患，放火把阿房宫烧了。

李奉先哪里知道我一瞬间联想了这么多事情，还以为我被“阴犬”的来历吓着了，有些得意地舔了舔嘴唇，接着讲述——

四

药铺老板包好草药，用手掂量着：“岩峰，怎么样了？”

李岩峰“嘿嘿”一笑，摸出几枚铜板：“谢谢徐大夫，好多了。”

“钱就算了，都不容易。”徐大夫从药柜取出一颗黑红色的药丸，“血灵子，取五步蛇的血熬成，有奇效。”

“您的大恩大德，我一辈子都报不了，这钱您一定收下！”李岩峰把钱往药台一放，揣起药包急匆匆走了。

“狗崽子，又来买药？”几个醉醺醺的哈怂敞着怀迎面走来，“你家婆姨嫩得能掐出水，啥时候让大爷们尝尝鲜？”

李岩峰递上一小块碎银子：“爷爷们，这点……银……银子，您拿去买酒。”

“下次叫她陪大爷喝酒，”领头哈怂打了个酒嗝，“这几天城里二半夜经常有狼叫，丢了几个小孩，是不是你又想吃人肉了偷偷摸摸造的孽？”

李岩峰低头哈腰：“爷，我是本分人，您说笑了。”

哈怂掂量着银子，甩手给了李岩峰一个耳光，一摇二摆地走了。李岩峰被扇了个踉跄，药包飞出，草药撒了一地，围观的旁人们嘻嘻哈哈议论着——

“看不出李胖子还挺有钱。”

“阴犬能没钱吗？”

“呵呵！伤阴德的事儿还是少干，迟早遭报应。”

“老天没眼啊！”

李岩峰仿佛没听见，一点点捡起草药，抖掉土灰重新包好，踉踉跄跄往家中走去。

“爷爷，什么是阴犬？”徐大夫的孙子躲在门后探头看着，小声嘟囔，“是因为他的影子像一条狗吗？”

徐大夫正在配药，听到这话手一哆嗦：“你说什么？”

孙子看到爷爷凶神恶煞的模样，撇撇嘴“哇哇”哭了起来。徐大夫跑出铺子，此时天色已暗，夕阳余晖拖着李岩峰的影子，越看越像一条直立行走的狗。

徐大夫右手缩进袖子，手指飞速掐算：“是时候了。”

“爷爷，我肚子饿了，”孙子眼巴巴瞅着爷爷，“想喝肉汤。”

五

李岩峰推开院门，空气中弥漫着木屑粉末。他打了个喷嚏，舌尖舔着胡须，走到茅厕边上的老树跟前，摩挲着粗糙的树皮。老树早已枯死，树皮龟裂，树身糊着两尺长短的红黑色阴泥，白蛆钻进钻出，乍一看倒像是泥巴在蠕动。

李岩峰探手插进阴泥，取下一块木头，露出漆黑的树洞，一根形似架在井口的摇橹横贯树身。

他抬头望着月亮，咧嘴一笑，露出四颗尖锐的犬牙，在树旁支起锅，舀了一桶茅厕的秽水，倒进草药熬着。不多时，院子里满是恶臭和草药混合的怪味儿，令人欲呕。

李岩峰凑到锅前深深吸了几口，眼睛变得幽蓝，脖子和脸上长出乱蓬蓬红毛，耳朵从头发里钻出，骨骼“咯咯”作响，犬牙露出唇外，嘴巴向前凸起，活脱脱一只巨大的人狼模样。

人狼伸出满是涎水的舌头，探着脑袋对着树洞哀嚎。

洞里污水中慢慢浮出一张苍白的女人脸，高耸的颧骨爬满芝麻大小的水虫，睁开糜烂的眼皮，眼球早已不见，眼窝里漂浮着几根肉丝。

“岩峰……岩峰……不要再管我了。”

人狼眼神变得温柔，“呜呜”哼唧，张嘴咬住棕绳，爪子深深陷进泥里，绷直身体向后拽着，棕绳磨烂了嘴角，鲜血滴滴掉落。

“轰！”几声巨响，乌云遮月，天边划过数道闪电，如同巨大的蛛网遍布夜空，漆黑的院子瞬间变得雪亮！人狼用力咬着棕绳拽拽，从树洞中拽出一个泡得肿胀肥大的女人。

“吧嗒”，女人像摊烂泥糊在地上，颤抖着伸出手，摸着人狼粗糙的毛发：“我拖累你了。”

人狼轻轻舔舐着女人的胳膊，泡烂的碎肉块块脱落，露出森森白骨。人狼歪头怔住，像个做错事的小孩。

黄豆大小的雨滴砸落，似乎是老天不忍再看这个景象滴下的泪水。女人眼窝漾满雨水，顺着脸侧流进耳窝：“岩峰，我不觉得疼。这种人不人鬼不鬼的日子，我早想结束了。阳女，命该如此。”

人狼这才想起什么，拱着鼻子把药锅推到女人身边，含了满嘴滚烫的药汁，全身战栗着，强忍着疼痛，直到药汁温了，才小心地喂给女人。

六

第二天清晨，古城百姓们谈论着三件奇怪的事情——

一是开了四十多年的“徐记药铺”突然关门，只留下了“咸阳省亲七日必回”的字条。

二是城里几个有名的哈怂去逛窑子，结果变成几具只剩人皮包裹的骷髅架子，窑姐们不知去向。倒是领头的哈怂，喝醉了醉卧街头逃过一劫，再不敢留在古城，不知所终。

第三件事情更是诡异，林家丫头起夜如厕，觉得有什么东西伸着黏糊糊的舌头舔她屁股，吓得跑回屋里昏了过去。醒来后神志不清地重复着同一句话：“茅厕里有一只长着人脸的狗，叼着一颗女人脑袋。”

城南算命的半瞎子说，那几个窑姐是狐仙变化人形，专吸男人精血渡劫，昨晚劈雷正是征兆。林家丫头中了狐仙应劫的邪气，出现臆想。

家里人按照半瞎子教的法子，子夜时分趁着女儿熟睡，用缝衣针挑着纸钱烧成灰，拿了几件女儿小时候常穿的小袄站在门口喊了三声“回来吧”，把袄盖在女儿身上，清早灌了一碗掺着纸灰的水，依然不见好转。

一时间古城人心惶惶，过了晌午就关门闭户，连更夫都两人结伴，请了符贴在额头，喝了雄黄艾草酒才敢巡夜，乍一看倒像是两只被茅山道士封符夜游的僵尸。

“徐志，你说那几个窑姐儿是不是狐仙？”张凯敲着梆子，总觉得身后有人往脖颈吹凉风，偏偏不敢回头看。

徐志灌了口酒，大着舌头道：“二半夜别乱说话，当心招来不干净的东西。”

张凯缩缩脖子，再没言语，敲着梆子有气无力地吆喝：“天干物燥，小心火烛。”

三更时分，两人走到古城西北角附近，蹲在墙角闷头抽旱烟。徐志打了个激灵：“老张，那是什么？”

张凯吓得一哆嗦，顺着徐志指的方向看去，隐约看到一个人半弯着腿，双手垂过膝盖，腰部长出一条毛蓬蓬的尾巴。

张凯“啊”了一声，这哪里是个人，分明是只人狼！

人狼耳朵摆动，听到了张凯的呼声，冷森森地看着两个更夫，嘴里喷着雾气，一步步走近。徐志和张凯哪还迈得动腿，缩在墙角筛糠似的哆嗦，梆子、更锣掉到地上，“咣咣”直响。

人狼似乎受不了尖锐的金属声，转身夹着尾巴跃进一户院落。

徐志和张凯大口喘着粗气，不约而同地说道：“李……李岩峰，阴……阴犬！”

七

李岩峰靠着灶台伸了个懒腰，热乎隔夜剩饭。清晨的阳光温暖和煦，他哼着乡下小曲，铁勺敲着锅台打拍子，边唱边瞄着老树，新糊的泥已经干透，爬满苍蝇。他拾起一截柴火扔了过去，苍蝇“嗡”地飞散，盘旋着落回。

李岩峰嘴角挂着一丝笑：“委屈你了，还有六服药，一定能治好。”

“李胖子，开门！”门外有人吆喝。

李岩峰推开门，还没看清门口站的是谁，一盆黑狗血劈头盖脸泼了过来。

“干……干什么！”话音刚落，一根绳子套住他的脖子。李岩峰只觉得嗓子一紧，喉咙被紧紧箍住喘不过气，一直被拖到院子外面。棍棒雨点般落下，砸着他肥胖的身体，“噗噗”作响。几个披头散发的女人哭号：“你还我孩子！天杀的阴犬，不得好死！”

绳子越勒越紧，李岩峰根本说不出话，只能双手护着脑袋，双腿踢蹬挣扎。人群中冲出两个壮汉，举着钉耙扎透他的双腿，生生钉在地上。

“啊！”李岩峰剧痛之下竟然拽断了绳索，奋身而起，却忘了双腿不听使唤，又重重摔倒，鼻梁砸在坚硬的地面，顿时血流满面，昏了过去。

“他要异化了！打死他！”

“钉住他！”

壮汉们举起钢钎，对着李岩峰的手掌、肩膀、腰部钉下，血水四溅。李岩峰疼醒，勉强抬起血肉模糊的脸，扫视着众人扭曲变形的脸，低声哀求：“放过我吧，求求你们，求……求……”

“放过你？”为首乡绅冷笑，“这些年淘来的死人家当拿出来，也许还有条活路。”

“对！把钱分了大家过好日子！”

“这间房子也分了！”

“人人有份。”

“还有他的婆娘。”

“阳女，你消受得起吗？”

“哈哈……老子身体结实得很！”

众人见李岩峰出气比进气多，心说阴犬也不过如此。胆气壮了，你一言我一语上演着众生相。那几个丢了孩子，刚才还坐在地上哭天抢地的女人立刻换了一副市侩嘴脸：“我们几家要多分一些。”

李岩峰咳着血沫：“我没钱，放过我吧。”

“砰！”一根铁棍击中他的脑袋，脑壳凹进一个血洞，红的血、白的脑浆，“汨汨”向外冒着。

“再有六服药，六……”李岩峰手脚抽搐，手指颤抖指着老树方向，眼

中流出两行血泪，头一歪，死了。渐渐上翻的瞳孔映着老树残影，终于被布满血丝的眼白替代。

众人或多或少沾着血，像一群狼围着猎物，眼里透着贪婪凶残的目光。

“抢！”

这群真正的狼，踩着李岩峰的尸体，争先恐后地冲进院子。

八

时间很快，三年过去了。

古城百姓们早已忘记曾经有个叫“李岩峰”的阴犬，路过古城的人都记住了一件耸人听闻的异事——

城西南住着一户王氏妇人，丈夫早死，只留下一个儿子。王家多年从商，家底殷实，孤儿寡母不愁生活。有人看中王家财产，托媒婆上门提亲，都被拒之门外。乡亲们竖着大拇指佩服王氏的贞洁。

王氏平日乐善好施，没留下多少家底，儿子和儿媳早对母亲救济穷人心生怨恨，眼看日子过得一天不如一天，想出一条毒计。

夫妻俩把母亲绑在床上，手足钉入木钉，灌了哑药，对左邻右坊称“母亲得了重病”。平日得到恩惠的百姓们知恩图报，酒肉财物往王家送。王家夫妇天天有吃有喝，哪还管老母亲的死活？可怜王老太太当了一辈子好人，却被亲生儿子活活害死。

日子久了，邻居们起疑心报了官。差役们闯入王家，砸开锁着王老太太的柴房，只剩一具爬满蛆虫、臭气熏天的腐尸。唯独一双眼睛完好如初，不停地涌着泪水。仵作验尸时，王老太太的眼睛骨碌碌滚落，眼仁儿不偏不倚盯着搁在柴房角落的木偶，那是王家儿子小时候的玩具。

官府把王家夫妇押至城墙西南角台吊死，为了警示后人孝敬老人，重修时保持了原貌，故此另外三角为方，唯独西南角为圆。

夫妇俩的尸体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莫名其妙不见了。自此之后，每逢月圆，守夜士兵就能听到妇人“呜呜”哭泣；还有人在月圆之夜看到一个披头散发的女人沿着城墙“窸窸窣窣”地爬着。天亮时几个胆气壮的士兵凑过

去一看，城墙上面满是指甲抓出的痕迹，距地面三尺三寸三分的位置印着几排牙印，地上残留着一摊黏液。更恐怖的是，每隔三个月的月圆之夜，古城人家必丢一个未满七岁的小孩；每年秋天，古城会爆发一次瘟疫，多亏了徐大夫妙手回春。

百姓们都说这是王老太太对儿子的一股怨气不散，化成厉鬼索债。有人念着老太太平时为人偷偷祭拜，城角经常摆放着祭品。

传说口口相传，久而久之，城墙西南角成了古城百姓谈之色变的禁地。

春来秋往，又是一年过去，古城来了两名风尘仆仆的老者。圆脸老人走街串巷打听些奇闻异事，捎带手给百姓治病；黄衫老人每天拎着酒囊满城溜达，偶尔买些稀奇古怪的玩意儿。

过了半个多月，两人出了城，三天后背着包回来，直奔西南城墙。

九

圆脸老人从包里拿出罗盘对着城墙，眼神越来越诧异，思索了半炷香时间，沿着城墙钉了七七四十九根桃木钉，用红绳连接，绳头系了铃铛，无风自动，响个不停。黄衫老人脸色一变，从护城河里抓了只蛤蟆，喂了几条红色怪虫放回河里。

忙活停当，两人从腰间取下酒囊，就着干馍边吃边喝。零星的路人见两人行为怪异，远远张望不敢靠近。过了一个多时辰，正是晌午时分，城墙里传出蛤蟆“咕咕”叫声，墙砖渐渐向外膨胀，聚成一尺见方的圆包，鼓成一张人脸。

黄衫老人冷哼一声，拿着造型怪异的匕首刺入城墙。只听见几声凄厉惨叫，人脸尖叫着正要缩回去，黄衫老人一拳砸开墙砖，活生生施出了一个遍体绿毛、手掌长着鸭蹼、双脚粘连成一根肉条的怪物。遇到阳光，怪物“嘶嘶”惨叫，冒着淡蓝色的腥臭烟雾，挣扎着往阴影里爬。

“水猴子？”圆脸老人问道。

黄衫老人扬扬眉毛：“阴尸成煞，遇水成蛹。”

“说人话！”